

爭取合理住屋權益關注組

為生活 為住屋 爭權益 要團結

敬啟者：

踏入 2001 年以來，在連串的房屋政策上，大大揭示政府只顧利用公屋及私樓互托樓市，保障地產商賺錢的機會；忽視基層市民的住屋權益，及罔顧數以十萬計面對長期失業、租金高企，以致三餐不繼的基層市民的死活！

『爭取合理住屋權益關注組』自 97 年起，不斷爭取增建公屋及撤銷對來港團聚家庭人士子女上樓 7 年凍結期的限制，並在過往發起多次請願行動，要求特區政府落實有關政策。然而，特區政府不單沒有理會輪候人士的住屋困難，更假裝對事件全不知情；因此我們一班關注組街坊聯同其他失業、邊緣工友、老人及公屋人士在過去一年來多次前往政府總部門外請願，直接向特首董建華先生遞交請願信件，並要求其具體回應基層市民的需要，盼在施政報告中能實施多項解決基層市民困苦的政策。可惜，特首在本年十月發表的第五份施政報告，內容不單沒有定出具體方案以解決基層市民的住屋困難，更在暗地裡列出連串分化政策，以使基層市民在再度陷入苦況。

1. 建議獨老長者減租三成，使入息中位數比例將下調至 8.4%，走法律罅以逃避責任。
2. 2001 年 12 月實施免租一個月，但富戶除外，實行將公屋住戶攪分化。
3. 避免居民大團結，故暫實施凍租，待民怨消滅後再度加租。
4. 調低申請公屋 / 居屋入息上限，再製造另一批富戶；迫使他們再度捱貴租。
5. 定期三年進行資產、入息審查，及建議三年重訂租約一次；以剔除公屋住戶之住屋權利；迫使他們走入私人市場住貴樓，意圖幫地產商托樓市。
6. 負資產人士免審查即可申請公屋，製造不公平現象。
7. 現時公屋租金佔公屋入息中位數已經超越 10%，達到 10.7%，但仍若無其事及振振有辭地認為並無違反法例，不肯將租金即時下調。
8. 房委會不斷『打矛波』，私下建議更改訂租基制，並按樓層、方向、地區等訂定租金標準。

為此，我們藉此機會重申立場，並具體提出方案以回應基層市民的住屋需要：

(1)現時全港尚有十多萬輪候家庭久候多年（平均 5 至 7 年），至今仍未獲配公屋單位；現甫建議公屋輪候年期必須縮減至長者 2 年及家庭為 3 年便可獲配公屋上樓。

(2)政府承諾每年建屋 85,000，不可言而無信，因此定必繼續每年提供不少於 50,000 個出租公屋單位。

(3)現時公屋空置單位數量奇多，房屋署卻遲遲未有處理；造成『有人無屋住，有屋無人住』的情況經常出現；故必須全面推出空置單位，避免將空置單位『養老鼠』。

(4)反對以『長者租金津貼』取代上公屋之權利，建議資源集中於興建公屋單位。

(5)反對政府『調低申請公屋入息上限』，使貧困者無法安居。

(6)反對政府設『入息及資產審查』，反對建議『3年簽租約一次』；以強迫市民走入私人市場住貴樓托樓市。

(7)現時公屋租金佔公屋入息中位數已經超越10%，達到10.7%，故此政府已違反法例，所以理應把全港公屋租金下調，即時實施『全面減租』。

(8)反對房委會打矛波，私下建議更改訂租基制，並按樓層、方向、地區等訂定租金標準。

此致

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成員

爭取合理住屋權益關注組 謹啓
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廿日